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CHAN FOOD (ASIA) LIMITED

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999)

續訂持續關連交易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大成良友(上海)訂立的現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現有協議的期限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屆滿。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大成良友(上海)訂立了續期協議。

續期協議將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生效，為期兩年零八個月。續期協議與現有協議兩者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上市規則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大成長城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GWIH持有大成良友(上海)的43%權益。因此，大成良友(上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續期協議項下之建議年度上限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多於0.1%但少於5%，故該等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但根據第14A.76(2)(a)條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大成良友(上海)訂立的現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現有協議的期限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屆滿。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大成良友(上海)訂立了續期協議。

續期協議將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生效，為期兩年零八個月。續期協議與現有協議兩者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

續期協議

續期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訂約方： (i) 本公司(作為買方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及
(ii) 大成良友(上海)(作為供應商為其本身及代表大成良友其他成員公司)。

期限：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兩年零八個月。

主要條款： 本公司同意採購並促使本集團成員公司採購，而大成良友(上海)同意供應並促使大成良友相關成員公司供應大成良友相關成員公司所加工、製造、生產、銷售或批發的產品，包括但不限於麵粉及麥麩，惟有關交易須以非獨家基準依照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及大成良友相關成員公司不時根據續期協議條款訂立的採購合同進行。該等採購合同之條款不可違反續期協議(有關一般事項之條款如通知條文除外)。

定價： 該等產品的價格將由相關採購合同訂約方基於各自獨立利益而協定，且將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並須在相同或類似產品當時在中國市場其時的公平價格範圍內。

付款： 本公司將促使本集團成員公司根據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大成良友相關成員公司不時訂立的採購合同在大成良友相關成員公司根據上述採購合同供應該等產品後付款。

有關該等交易定價的定價機制及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有意自大成良友購買(i)麵粉及(ii)麥麩，並已制定內部監控程序，確保向大成良友相關成員公司購買產品之交易符合續期協議之條款。

就購買麵粉而言，本集團將會與至少3名供應商(包括大成良友)訂立年度購買合同。各種麵粉的購買價於年度購買合同中釐定及每月经訂約雙方協定後或會予以調整。由於市場上並無與本集團所採購的特定類別的配方或成分一致的麵粉公開參考價，於確定購買價或建議調整價是否合理時，本集團考慮(i)其他供應商(包括獨立第三方)替代產品的售價；(ii)「中國匯易網」(一間專業的中國大宗商品交易網站，網址為<https://www.chinajci.com/>)、獨立線上來源及相關新聞所示中國供生產麵粉用小麥現行價格趨勢；及(iii)將予購買產品的配方及成分的成本。採購主管於相關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及領導本公司採購部逾5年，其將參考上述因素審閱購買價或建議調整價。倘採購主管信納年度購買合同中訂明的購買價或建議調整價(視情況而定)屬合理，則其將批准合同或價格調整(視情況而定)。

自特定供應商的實際採購量並無於年度購買合同中訂明。本集團可自任何已訂立年度購買合同的供應商購買麵粉。倘本集團需購買麵粉，其將首先考慮(i)本集團客戶對於生產所使用麵粉的成分或來源是否有任何偏好或特別要求及／或(ii)本集團研發團隊對將予使用的麵粉是否有任何特別要求。如有，則相關採購部將僅選擇符合規定規格的供應商作出購買。倘超過一名供應商符合規定規格，則相關採購部將自提供最佳條款的供應商作出購買。倘並無規定規格，則相關採購部將自向本集團提供最佳價格的供應商作出購買。若只有一名大成良友以外的已簽訂年度購買合同的供應商能提供報價，則相關採購部會再比較與未有簽訂年度購買合同的另一獨立第三方供應商的報價，從中選擇最佳價格的供應商作出購買。

就購買麥麩而言，本集團並無與任何實體訂立任何年度購買合同。每當本集團需購買麥麩，其將通知潛在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大成良友)擬購買量及尋求彼等的報價。與麵粉不同，本集團所採購的麥麩在市場上屬常見。因此，相關採購部將自至少2名獨立第三方獲得報價並直接比較彼等的報價。為釐定本集團購買麥麩的供應商，相關採購部將考慮(i)各名潛在供應商的報價；(ii)各名潛在供應

商麥麩的質量；及(iii)「天下糧倉糧油飼料資訊網」(一間專業的中國糧油飼料的信息網站，網址為：<http://www.cofeed.com/corn/produce.html>)刊發的麥麩每日行情走勢。相關採購部於購買麥麩時，價格為主要考慮因素。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僅在大成良友較其他潛在供應商提供相同質量及相同價格或更優惠價格時與大成良友訂立購買合同。

經考慮本集團有關該等交易價格釐定之定價政策及內部監控措施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將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小股東的利益。

歷史數據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十個月根據現有協議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下採購產品的總值、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根據現有協議下的年度上限及現有年度上限的相關使用率：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十個月 (未經審核) (僅就實際 金額而言)／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僅就 年度上限而言) 人民幣千元
現有協議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現有協議	實際	15,453	14,049	13,943
	年度上限	16,860	19,250	22,000
	使用率 [^]	92%	73%	76%

[^] 現有協議下有關交易在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止的使用率(76%)是以十個月的採購金額(人民幣13,943千元)除以按十個月比例調整的年度上限金額(即人民幣18,333千元)而得出。

建議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續期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建議年度上限	13,800	21,586	24,932

訂立建議年度上限的理由

釐定該等交易建議年度上限的主要基準及假設載列如下：

- (i) 本集團預期在中國蚌埠新成立的廠房可為加工食品和飼料的生產和銷售帶來增長，並預期未來三年加工食品及飼料銷量的年增長率約為10%。同時，參考中國於2023年的GDP預估成長率5%，本集團預期未來三年加工食品及飼料銷售的年增長率約為15.5%。基於麵粉及麥麩為加工食品及飼料生產之所需原材料，本集團預期麵粉及麥麩之採購量亦會有相應之增長。
- (ii) 本集團於2022年5月至12月之八個月期間，自大成良友採購的麵粉及麥麩金額約為人民幣11,948千元。按此基礎並結合上述15.5%之年增長率推算，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之八個月期間，預計麵粉及麥麩採購金額約為人民幣13,800千元。
- (iii) 本集團於2022年1月至12月之十二個月期間，自大成良友採購的麵粉及麥麩金額約人民幣16,181千元。按此基礎並結合上述15.5%之年增長率推算，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之十二個月期間以及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之十二個月期間，預計麵粉及麥麩採購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1,586千元和人民幣24,932千元。

進行該等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續期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或優於一般商業條款並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且訂立該等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理由如下：

大成良友為極為可靠的優質原料供應商。透過與大成良友訂立續期協議，本集團可獲保障得到優質原料及產品的長期供應，從而有利於本集團業務擴大發展。

上市規則的影響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大成長城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GWIH持有大成良友(上海)的43%權益。因此，大成良友(上海)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續期協議之建議年度上限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多於0.1%但少於5%，故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但根據第14A.76(2)(a)條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的規定。韓家宇及韓家宸先生為本公司及大成良友(上海)的共同董事，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彼等應放棄且已放棄就有關批准續期協議及年度上限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該等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而須就批准該等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訂約方的一般資料

本集團為領先的綜合動物蛋白供應商之一，其產品涵蓋飼料、家禽及水產動物先進營養配方及加工食品。有關本集團的更多資料，請瀏覽其官方網站<http://www.dachanfoodasia.com>(該網站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告內容的一部分)。

大成良友(上海)的主要業務活動為生產、加工及銷售麵粉、飼料粉及麥麩。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大成食品(亞洲)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399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定義；
「現有協議」	指	本公司與大成良友(上海)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訂立的主購買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大成良友」	指	大成良友(上海)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大成良友(上海)」	指	大成良友食品(上海)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大成長城企業」	指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華民國法律成立的股份公司，其股份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且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GWIH」	指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大成長城企業之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不時修訂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續期協議」	指	本公司與大成良友(上海)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訂立的主購買(2023年續期)協議；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定義；
「該等交易」	指	續期協議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韋俊賢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韋俊賢先生(主席)及韓家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韓家宇先生、韓家宸先生、韓家寰先生、趙天星先生及尉安寧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永篤先生、陳治先生、丁玉山先生及夏立言先生。